

# 2023年委托银行扣缴税款协议书(优秀5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委托银行扣缴税款协议书篇一

甲方：

乙方(用水方) ，

用水地址： ，

联系电话：

一、为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保证城镇用水供应与使用的正常进行和用户的正常用水，方便用户缴纳水费，根据《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书，以便共同遵守执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账号： )，按甲方法规定的交费期限每月代收代缴用水户名为： 户号为： 的水费、发生的违约金及应交的垃圾处理费。

三、甲方采用通过乙方委托的银行代收代缴乙方的水费。水费划扣后，银行不另给凭证，所发生的代收代缴水费金额，乙方可以补登在存折上，也可通过电话银行、网上银行、自动终端(电话银行、网上银行需要到银行网点办理开通手续)等方式进行账户交易流水查询，或拨打甲方供水服务热线\_\_\_\_\_电话进行咨询，如果乙方需要水费发票的可到甲方

营业厅索取。

四、为了保证代收代缴水费的顺利进行，乙方须保证用于代收代缴的银行账户存款余额足够缴纳当月水费金额，乙方存入个人银行账户的存款可按半年或一年一次存入，也可在当月的15日前存入。如扣费期间内无足够金额缴纳当月水费的，银行无法代收代缴，由此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己承担。

五、乙方用于代收代缴水费的银行个人账户在一般情况下不得办理销户。因特殊需要挂失、销户等变更的，或被有关冻结、扣划，应重新办理代收代缴开户手续，并及时到平龙水厂营业厅及委托行另行签订委托协议书，方可保证水费的扣收。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六、乙方必须在当月25日前交清当月水费，否则视为逾期。因乙方原因延误代收代缴水费的，甲方根据《广西供水条例》相关的规定，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欠费总额的千分之五记收违约金。经催告乙方仍不交纳水费，甲方则按有关规定停止供水。

## 七、其他事项

(一)用于代收代缴水费的账户可根据乙方的需要，可以专户使用账户，也可以使用普通账户(如代发工资账户、银行卡等)，以上均存取自由，结余存款按委托行活期存款计算利息。

(二)任何一方要终止本协议时，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并取得双方的一致同意。

(三)本协议经甲方法定代理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乙方本人(可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四)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委托银行扣缴税款协议书篇二

身份证号码□xx 地址□xx

鉴于乙方长期向甲方提供物业管理的各项服务,为方便甲、乙双方管理服务费及未实施抄表到户的水、电费的收付结算,双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双方指定在xx银行(下简称指定银行)由甲方开立活期帐户(户名□xx□帐号□xx□□作为甲方向乙方支付管理费、水电费等费用的指定帐户xx□下简称指定帐户)。甲、乙双方共同遵守xx银行xx分行关于“xx市特种委托收款结算办法”的规定,由乙方提供收款单据,甲方承诺在指定银行接到特种委托收款凭证后,指定银行通过电脑网络将款项由指定帐户直接划转至乙方帐户。

二、每月xx日前乙方将缴费通知单送至甲方信箱□xx日为银行划款时间。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付管理费、水电费等费用。指定帐户余额不足时,甲方应提前主动将款项付至指定帐户。如到期指定帐户余额不足,乙方有权在逾期后每日按应收费用总额的万分之五收取滞纳金,拖欠付款达三个月以上的,乙方可采取停水停电(是否合法)等催缴措施,而且继续收取滞纳金。

三、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的查询和咨询，结算中如有差错出现，由乙方负责处理，并在下次划款时退款或补差。

四、本协议选择以下 种形式签署。

1、甲方委托乙方办理银行托收：甲方需提供指定银行存折和复印件，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并核对无误后向指定银行办理托收，双方签署协议两份，各执一份。

2、甲方自行到银行办理托收：甲方须先签署本协议一式四份，送指定银行加盖复核章（甲方开户行留一份）后，再交由乙方签署。各方签署后，甲方保留一份，乙方执两份。

五、本协议签订后，从xx年xx月xx日起正式从银行托收，在此之前的各项费用由甲方用现金或支票向乙方支付。

甲方（单位须盖章□□xx 乙方（单位盖章□□xx

联系电话□xx 联系电话□xx

xx年xx月xx日

### 委托银行扣缴税款协议书篇三

写字楼物业管理服务合同第一条本合同当事人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组织名称：\_\_\_\_\_

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受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企业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注册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将\_\_\_\_\_ (物业名称)委托乙方实行物业管理，订立本合同。

## 第二条 物业基本情况

物业类型：\_\_\_\_\_

座落位置：\_\_\_\_\_市\_\_\_\_\_区\_\_\_\_\_路(街道)\_\_\_\_\_号

四至：\_\_\_\_\_

占地面积：\_\_\_\_\_平方米

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委托管理的物业构成细目见附件)

第四条 房屋建筑共用部位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包括：楼盖、屋顶、外墙、承重墙体、楼梯间、走廊通道、门厅、庭院\_\_\_\_\_。

第五条 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养护、运行和管理，包括：

共用的上下水道、落水管、污水管、共用照明、中央空调、供暖锅炉房、楼内消防设施设备、电梯、\_\_\_\_、\_\_\_\_、\_\_\_\_。

第六条公共设施和附属建筑物、构筑物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包括道路、外上下水管道、化粪池、泵房、自持车棚、停车场、\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公共绿地的养护与管理。

第八条附属配套建筑和设施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包括商业网点、文化体场所\_\_\_\_、\_\_\_\_、\_\_\_\_。

第九条公共环境卫生，包括房屋共用部位的清洁卫生，公共场所的清洁卫、垃圾的收集、\_\_\_\_、\_\_\_\_、\_\_\_\_。

第十条交通与车辆停放秩序的管理。

第十一条维持公共秩序，包括安全监控、巡视、门岗执勤、\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管理与物业相关的工程图纸、住用户档案与竣工验收资料。

第十三条负责向业主和物业使用人收取下列费用：

1. 物业管理费：\_\_\_\_\_
2. 保洁费：\_\_\_\_\_
3. 保安费：\_\_\_\_\_
4. 房屋设备运行费：\_\_\_\_\_
5. 维修养护费：\_\_\_\_\_

第十四条业主和物业使用人房屋自用部位、自用设备及设备的维修、养护在当事人提出委托时，乙方须接受委托并合理收费。

第十五条对业主牧业使用人违反《业主公约》的行为，针对具体行为并根据情节轻重，采取批评、规劝、警告、制止、\_\_\_\_\_等措施。

第十六条其他委托事项 第三章 委托管理期限

第十八条甲方权利义务

- 1、 代表和维护产权人、使用人的合法权益；
- 2、 制定《业主公约》并监督业主和物业使用人遵守公约；
- 3、 审定乙方制定的物业管理方案；
- 4、 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执行情况；
- 5、 审议乙方年度管理计划、资金使用计划及决算报告；
  - (1) 无偿使用；
  - (2) 按建筑面积每月每平方米\_\_\_\_\_元租用，其租金收入用于\_\_\_\_\_。
8. 当业主和物业使用人不按规定交纳牧业管理费时，负责催交或以\_\_\_\_\_方式偿付；
9. 协调、处理本合同生效前发生的管理遗留问题；
  - (1) \_\_\_\_\_
  - (2) \_\_\_\_\_

10. 协助乙方做好牧业管理工作和宣传教育、文化生活;

## 第十九条乙方权利义务

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 制定牧业管理方案;

2. 对业主和物业使用人违反法规、规章的行为, 提请有关部门处理;

3. 按本合同第十五条的约定, 对业主和物主使用人违反业主公约的行为进行处理;

7. 每\_\_个月向全体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公布一次维修养护费用收支使用情况;

1. 房屋外观: \_\_\_\_\_

2. 设备运行: \_\_\_\_\_

3. 房屋及设施、设备的维修、养护: \_\_\_\_\_

4. 公共环境: \_\_\_\_\_

5. 绿化: \_\_\_\_\_

6. 交通秩序: \_\_\_\_\_

7. 保安: \_\_\_\_\_

8. 急修: \_\_\_\_\_

小修: \_\_\_\_\_ 第六章 物业管理服务费用

## 第二十一条物业管理服务费



1. 管理费由乙方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_\_\_\_元或按套每户\_\_\_\_元向业主收取;

4. 高层住宅电梯、水泵、\_\_\_\_运行费按实结算, 由乙方方向业主收取;

5. 管理服务费标准的调整, 按\_\_\_\_调整;

6. 对业务和物业使用人逾期交纳物业管理费的, 乙方可以从逾期之日起按应缴费用千分之三加收滞纳金。

第二十二条住宅区域的非居住用房管理服务费按居住收费标准的\_\_\_\_倍取。

第二十三条车位和使用管理费用由乙方按下列标准向车位使用人收取;

1、 露天车位: \_\_\_\_\_

2、 车库车位: \_\_\_\_\_

第二十四条乙方对业主或物业使用人的房屋自用部位、自用设备维修养护其他特约服务, 由业主或物业使用人按实际发生的费用计付。

第二十五条乙方向业主和物业使用人提供的其他服务项目的收取标准约定下:

1. \_\_\_\_\_

2. \_\_\_\_\_

第二十七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八条第\_\_\_\_款的约定, 使乙方未完成规管理目标,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不定期限内解决,

逾期未解决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应给予乙方经济赔偿。

第二十八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章的约定,不能完成管理目标,甲方有权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乙方应给予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第二十九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六章的约定,擅自提高收费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清退;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第三十一条双方约定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天内,根据甲方委托管理项,办理接管验收手续。

第三十二条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充协议与合同具有相同等效力。

第三十三条本合同之附件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在合同及其附件内,空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但不得修改本合同印制条款的本意。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宜,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第三十四条本合同正本连同附件\_\_\_页,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物业理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十五条因房屋建造质量、设备设施质量或安装技术等原因,达不到使功能,造成重大事故的,由甲方承担责任并作善后处理。产生质量右故的直接原因,以政府主管部门的鉴定为准。

第三十六条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三十七条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请\_\_\_\_市仲裁委员会裁决(当事人双方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十八条合同期满，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如续订合同，应在该事同期\_\_\_\_天前向对方提出书面意见。

第三十九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代表人： 代表人

## 委托银行扣缴税款协议书篇四

序号□xx

物业管理公司下属的xx管理处(乙方)长期向住户(甲方)提供物业管理的各项服务。为方便甲、乙双方管理费及水、电费的收付结算，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由甲方在乙方指定银行xx开立帐号或活期存折。乙方向甲方提供提供收款依据的单据，甲方许诺其付款银行接到特种委托收款凭证后，银行通过电脑将款项划转至乙方帐号。

二、甲方应付乙方管理费等不得拒付。甲方帐号无款支付时，应主动将款项转到开户银行，每月xx日前乙方将缴费通知单送至甲方信箱□xx日为银行划款时间，到期若无款支付，乙方按双方约定，逾期每天按应收费用总额的收取滞纳金，继续拖欠付款将按照《物业管理条例》的规定采取相应措施。

三、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的查询和咨询，结算中若有差错出现，由乙方负责处理在下月划款中退款或补差。

四、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签署后，由甲方送甲方开户行加盖复核章(并留一份)后，交由乙方签收，退回一份予甲方保留，乙方及其开户行各执一份。

五、本协议签订后，从xx年xx月份起正式银行托收，以前费用需交现金或支票。

甲方(单位或个人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xx

开户银行名称xx 开户银行名称□xx

人民币帐号(储蓄)□xx 人民币帐号□xx

楼层号□xx 联系电话□xx

住户联系电话□xx

xx年xx月xx日 xx年xx月xx日

## 委托银行扣缴税款协议书篇五

甲方：

乙方：

为了做好统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收缴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就《社会保险费收费票据》的管理、使用订立如下协议：

### 一、票据领用

(一)、甲方根据统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收缴计划和安排，

委托乙方负责统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收缴工作，授权乙方直接向中宁县财政局购买《社会保险费收费票据》，并支付相关费用。甲方和县财政局有权对乙方统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收缴行为进行跟踪监督。

(二)、《社会保险费收费票据》作为社会保险费收费专用票据，只限于统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的收取，乙方不得自行变更或扩大使用范围，不得与其他社会保险费收费票据混用。

(三)、乙方在《社会保险费收费票据》使用过程中，如发现联次不全、缺号、毁损以及因其他不适应继续使用的问题，应及时与甲方或县财政局联系，由县财政局负责予以调换。

(四)、乙方必须依据票据管理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社会保险费收费票据》缴销、领用制度，以及定期销号制度，指派专人做好《社会保险费收费票据》相关管理工作，妥善保管所领《社会保险费收费票据》以及各下属网点的票据使用指导工作。

## 二、票据的使用

(一)、乙方在收取统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时，必须向缴费当事人及时出具社会保险费机打收据，严格做到一人一次一票，不得几个缴费人或几个缴费年度合开一张收据。

(二)、《社会保险费收费票据》一式三联，自带复写，无须套用复写纸；乙方填写统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收费收据时，应做到项目齐全，内容真实，金额大小写规范、相符，如填写失误，应另行开具，严禁刮擦涂改，作废票据必须注明作废字样，三联俱全，完整保存，不得随意撕毁、丢弃；开具后的存根联应序时、顺序装订，以备核查。

(三)、乙方在出具统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收费收据时，必须严格按照社会保险费收费收据出具规定，做到出具规范，

顺序使用，不得跳号或者空号，并在收据联加盖经办人和银行收讫印章。

### 三、其他约定

(一)、乙方应积极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确保统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及时解缴甲方收入户，保证资金的安全完整；如有遗失甲方有权按照统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最高缴费标准予以处罚。

(二)、在协议履行中，如发生本协议中未规定的其他特殊情况，应有双方协商解决。

(三)、本协议一式三份，协议方各持一份，报财政局一份备案。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